

百花祸

作者

孤独红

武侠名篇经典

“百花门”凭借自己独创的“百花追魂散”，将各路武林豪杰控制在自己门中。而强敌“黑龙王刚”不畏强敌，周旋于百花门中，最终“黑龙王刚”将百花门拯救了各路英雄。



上

远方出版社

序 言

新派武侠小说自五十年代初期在港台两地经过一个艰难曲折的发展阶段，终于在六十年代初至七十年代末而达到鼎盛。

七十年代初武侠小说进入大陆，一经销售及一发不可收拾，受到得各阶层读者的普遍欢迎。

在此的情况下，自然会出现许多问题。或冒他人之名张冠李戴，或无论原作如何不加选择，令人读来味同嚼蜡。更有甚者，一些非法书商片面追求经济效益，粗制滥造，致使错字连篇，文不成文，句不成句。如此情形，真是令人啼笑皆非，唯有一声长叹。

鉴于以上种种原因，许多有识之士以及有实力的出版社先后系统地出版一些名家作品集，但因种种原因，能够集结成集者亦多有遗漏。因此，本社决定分批推出一批有价值，可读性强的武侠精品。

为此本社特派专职人士到港台组织稿源，再经著名的武侠小说评论家予以精选，相信将会给广大读者一个新的享受，同时，不足之处希望大家予以批评指正，以便在将来的编辑工作中更好的为读者服务。为了表达我们的拳拳之心，仅以此书答谢广大读者。

远方出版社

内容提要

明朝武宗年间宁王宸濠叛乱，武宗皇帝御驾亲征，在文武官员和江湖侠士的协助下，一举于通州将宁王诛灭，武宗皇帝赐宴乾清宫，谁知却引起了一场武林劫难。

缇绮营副统领王刚，出身于江湖，在绿林道上以劫富济贫，行侠仗义著称，黑白两道中均对此口碑均极好，被缇绮营统领护国侯任命为副统领，更是深得护国侯的信任，屡屡立下奇功。

江湖上暗流涌动，一批江湖中人成立百花门，朝中勾结掌有实权的大臣，外结封疆大吏，以及握有重兵的英武侯；在江湖上利用德高望重，正直不阿的“金刀庄”庄主，“宝马金刀”李天浩六十大寿之际，将所有前来祝寿的武林豪杰全部用慢性毒药“百花追魂散”毒倒，每七天必须服用百花门的解毒药丸一次，因而控制了大批武林中人，几乎使整个江湖完全落入百花门的手中。

“黑龙”王刚不畏敌势之强大，不屈不挠，利用自己即手下兄弟丰富的江湖经验，不断挖出百花门的外围势力，顺藤摸瓜，不断查出百花门中的首脑人物，以及跟百花门有关连的朝中要员，迫使百花门的行动受到极大的限制。百花门主，绑架朝中正直之士，为了迫使缇绮营退出对百花门的侦查，他们掳掠了护国侯，妄图用其他百花门的党徒来代替。在万般无奈之际，黑龙王刚与夫人“剑王”之女叶如倩，直捣百花门设在“金刀庄”的西路总堂，逮捕西路总监李大龙，迫使百花门主现身。王刚在与百花门主

的第一次决斗中，被百花门主击败，生死一线之间，被隐居妙峰山的“日月老人”所救。“日月老人”为其打通全身筋脉，传其克制百花门主的绝世剑招，并释放出被百花门掳去的梅御史、护国侯等，赠王刚破解“百花追魂散”的解药。

妙峰山第二次决战，终于击败百花门主，迫使百花门主解散百花门，谁知百花门主竟是自己的岳父“剑王”叶逢甲，世事如谜，不可预料，助自己的“日月老人”却是自己的外祖父。一切只为累人的虚名。

目 录

第一 章	1
第二 章	27
第三 章	43
第四 章	66
第五 章	90
第六 章	108
第七 章	123
第八 章	151
第九 章	168

第 十 章	189
第 十 一 章	208
第 十 二 章	215
第 十 三 章	234
第 十 四 章	251
第 十 五 章	277
第 十 六 章	292
第 十 七 章	313
第 十 八 章	336
第 十 九 章	359
第 二 十 章	382
第二十一章	393
第二十二章	415
第二十三章	428
第二十四章	437
第二十五章	460
第二十六章	489
第二十七章	513
第二十八章	531

第二十九章	554
第三十 章	577
第三十一 章	607
第三十二 章	638

第一章

这是一个很大的城市，热闹、繁华、富庶。

这是市中心最大热闹的一条街，店铺林立，商贩幅辏，人声喧哗，熙攘往来。

这也是一个艳阳天，惠风和畅，有些店家的柜台上，还插了一瓶红杏，花开正丽，这是一个适合做任何事情的好天气，就是不宜在长街上漫步，这当然指一般人而言。对于某一些特殊的人而言，这正是他们的漫步时光。

在长街一的端扬起了蹄烟，飞快地驰来了一队奔马，马上清一色的都是著黑轻装，腰下跨著刀，手中持鞭，长鞭发出啪啪的声响，是炫耀，也是警告，警告着街上的人，该闪开的闪开，该躲避的躲避，连在街头遵行巡逻的官人也不例外，因为海公子要出游了，海公子不姓海，他姓梅，只因为他的名字叫梅雪海，至于人家为什么不称他梅公子而叫海公子呢？那是他自己的坚持，根源于一个算命先生的献议，说梅与楣、霉同音，梅公子被叫成了霉公子，不倒霉也发霉了，因此，海公子决定别人该称呼自己为海公子，连他的下人是如此称呼，而不叫他公子！他认为个下人称呼少主人为公子，

那太平常了，海公子却是突出二无的，称呼上也必须与众不同，这是个很严重的指示或是很重要的规定，下人如果喊错了，轻则一顿鞭子，重则可以掉脑袋。

所谓轻重之分是以时地而言的，海公子在陌生的朋友前，喊错了，海公子轻轻的哼一声，这是不便发作，那个犯错的人，回头挨一顿鞭子，这是兴运的。

若是碰上海公子单独一人或是旁边没有什么可顾忌的人时，那就惨了，剑光一闪，人头还没落地，剑已归鞘。

海公子的快剑是有名，杀起人来快捷准确，他也以此而自傲，所以在发泄不快的同时，也正好练练剑！

海公子父母已故，他有个兄长在朝中做大官，因此他有势，祖上遗下一大片的产业，他那做大官的兄长也会捞，所以他的钱多得下辈子都花不完。

有钱！有势！还有一手好剑法无怪乎海公子在这个城市里睥睨不可一世了。

行人被赶开了，军马驱向一边，商店照样开业着，走路的人衣冠整齐的，可以在街道两边挨着身子走路，也可以到店里低声买东西。

穿着破旧的，则一例赶得远远的眼不见处，因为海公子喜欢他的小王国中，保持富裕、整齐和繁盛的印象。也给人如此一个印象，每当他如此做的时候，就表示他将要陪着一个重要的朋友来了。这个城中的人也已习惯于此了。

在那汉子清理了街道后的半刻工夫，海公子伴着他的客人终于出现在长街之上。

海公子骑着他的骏马黑天虬，高盼自雄，一付春风得意的样子，显得十分高兴。

他高兴是有理由的，因为他邀到武林第一美人叶如倩来做客，小游三日。

武林第一美人，当然是个很好美的女孩子。

但光凭美貌还不足以造成如此轰动的，必须要有另外很特出的地方！叶如倩特出的地方是她有一个很出名的父亲逢甲，叶逢甲号称剑中之王，手中一支剑三十年来未逢敌手，只有一个剑中之圣樊飘零跟他并享盛名，但是樊飘零却又是他莫逆好友，而两个人交情亲逾兄弟，见了面时相切磋，交换剑中心得，都不会认真拼命。

这两个人打不起来，剑中之王和剑之圣也就永远不会分高低。叶如倩的第二个特出地方是她是樊飘零的唯一女弟子。樊飘零对她宠爱尤甚过乃父，甚至于将一记对老朋友都守秘的精招传授给她了。叶如倩身兼两大名家之长，所以一出江湖就成了名人。

海公子能邀到这么一位美丽客人，难怪要欣喜若狂了，不时在马上指指点点。

叶如倩对街上的一切也很欣赏，不时发出银铃般的笑声，这两个人实在是很相称的一对，在别人心目中是如此，在海公子的心目中恐怕也是如此以为。

因此他亲热地叫着她的名字道：“如倩！你看！这家绸缎庄不但是本城最大的一家，在周围五百里方圆之内也是最大的一家，里面花式齐全，应有尽有！你要不要进去选几件新料子！”

叶如倩略皱了一下眉头，她对海公子的印象坏，虽然他有点肤浅，但这是时下一般世家公子的通病，倒不是很大缺点，初交未久，但如此直呼其名，似乎也急切了一点，不过她并没有明确地表示，只是微带冷漠地摇头：“谢谢你，梅兄，我衣服已经够多了！”

“美丽的衣服是不会嫌多的！”“但是我嫌累赘，我喜欢游逛，长期在外面走动，总不能随身带个大衣箱，一个随身的行李，带两套

换洗的衣服，我都嫌麻烦，所以我对梅兄盛情的，只有心领了。”

“如倩，我不是说过了，你可以叫我的名字雪海！”

“对不起！相交未久，我不便如此冒昧，我认为还是称呼梅兄的好！”海公子终于碰上了一个硬钉子，而这个钉子碰得不轻，人家照样提名道姓地犯他的忌不说，还拒绝了他的要求，但因为对方是叶如倩，他只好受了下来，而立刻陪上笑脸道：

“是！是！叶姑娘请恕我冒昧，我是因为一见到姑娘，就敬为天人，情不自禁地就想与姑娘相识相交……”

“我们不是已经相识了吗？”海公子笑了起来，心中对他的印象略为好了一些，因对方很知趣立刻改口叫她叶姑娘了。

假如他还是一个劲儿的叫她的名字，听不懂暗示，那么这个人就太蠢，太没有心肝，叶大小姐可能就会拍马远去，连再见都不说一声。

叶如倩今年二十五岁，正是寂寞芳心的年龄，但她却不肯滥爱，不会看上一个冒失鬼。

海公子为她那一笑，头都酥了，要是对别的女人，他早已一把搂了过来，连吻带摸，亲热个够了。

可是对叶如倩，他毕竟不敢，叶如倩腰间那支剑他惹不起，她父亲跟师父那两支剑，他更惹不起，叶如倩笑笑道：“我们还初识，大家认识久了，如果彼此合得来，未非不可以进一步交个朋友的！”

这只是一个承诺，但有了希望，所以海公子十分起劲地道：“姑娘说得是，不过我这个人很单纯，姑娘很快就会对我完全了解的，至于我这人是否值得继续交往，那就在于姑娘的判断了！”

这番话倒说得很得体，叶如倩笑了一下，刚好经过一条小岔路，叶如倩折转马头，准备进去。

海公子道：“姑娘那边没有什么好看的、不去也罢！”叶如倩反

问道：“那边是什么？”

“不过是些破烂的房子，住着的是一些穷人，又脏又臭，……合你这样高贵美丽的小姐前往！”

叶如倩一笑道：“虽然我家业并不贫困，但我却觉得有什么高贵的，我倒希望看看那些穷人苦家的生活！”

海公子没办法只好陪她折入小街，后面也是一个市集，但是比大街杂乱多了、买菜的买柴火的以及各种粗食零碎的人很多，也很热闹，但跟前面仿佛是两个世界，来往的人穿着也破烂多了！海公子似乎为这些贫穷的表现感到很不好意思，但叶如倩却感到十分有意思，干脆下马来，这个问问，那个看看。

那些人见到海公子带了人过来，都惊慌地躲开来了，这使得海公子稍微好过一点。

有个缺了一条胳膊的汉子，在一块空地上拉开场子卖大力丸和龙虎散。本来倒是围了一圈的人在看，海公子等人一过，那些人全散了。

地下摊着一些石锁和石碑倒是很大，每个都有五六百斤，还零散地架着一些刀戟矛等长兵器，一块破旧得发灰的白布上，摆着几个药罐，里面放着药丸和药散！

叶如倩很有兴趣地上面用脚勾了一下石锁，石锁动了一动，显她劲力也不小，叶如倩道：“汉子，这么重石锁，你要得动吗？”

缺臂汉子道：“小人自幼即随师父卖艺为生，这石锁也要了二十多年力，蛮力气倒是有点。”

叶如倩和蔼地道：“能玩得动这数百斤的石锁，只少得有千斤神力，更何况你仅有一臂，到是难为你了，你这药怎么卖，我要卖点。”

那断臂汉子正欲回答什么？谁知被凉在一边的海公子实在耐

不住了，大声喊道：“那里来的鸟汉，在此烦噪，叶大小姐面前也有你说话的地方吗，马上给滚开。”

海公子说完马上脸色一变，对怒容满面的叶如倩笑道：“倩妹我们去别处玩吧，这里都是些没有规矩的粗人。”

叶如倩却道：“我不想玩了，我要走了！”

“走？上那儿去？”“上通州给李老师伯祝寿去！”那早的很，我们不是说好了，在此地玩几天，然后我们一起去给李老英雄祝寿的吗？”道：“不！我改变主意了，我今天就要走！”

“今天也行，我们回去整理行李去！”

“梅公子！我一个人走，不是跟你同行！”海公子一怔道：“叶姑娘是生我的气了！”

叶如倩冷冷地道：“无所谓生不生气！只是看不惯作风，道不同不相为谋！”“敝人有什么缺点，姑娘指出来我一定改！”“梅雪海，我不相信你笨到这个程度，我是根本讨厌你这种人，才不想跟你相处下去。”

这是海公子第一次受人如此当面奚落，要几乎发作了，但终于忍了下去。

他刚才已经试过这女郎的剑，强劲凌利，他没有把握能胜过她，若是在这儿当众被她打败了，那就更不上算了。

因此他勉强地笑了一下道：“我对姑娘是一片诚意，想不到会发生这种误会，实在太遗憾了，姑娘要走，我也不敢强留，但是今天已经是下午了怎么也赶不到下一个宿站，何况姑娘的行李还留在舍间……”

叶如倩道：“我刚才走过一家集镇客店回头我就去宿站那儿，你叫人把我的行里送过去就行了！”

“这……是何苦哪？”“梅雪海，我已经决定了，绝不在进你的梅

庄一步，也不愿意见到你这个人，行李你爱送不送就算了！”

“姑娘说那里话，在下就回去叫人把行李送来！”

海公子已经忍了半天，实在忍不住了！厉声道：“汉子叶姑娘买你的药是周济你，你真是不知好歹！”

汉子一昂头道：“我卖药虽穷，却没饿饭，你们有钱上别处摆阔去，老子不领情？”

海公子怒道：“你这狗头在本城来发横，想是活得不耐烦了，给我教训他一下！”

一个命令出口，立刻就有两个汉子伸手摩拳，上去就打。那汉子赤着上身，十分健壮，挨了二拳到没怎么样。

可是他的拳头却很重，那两名庄丁各和挨了他一拳，身子立刻飞了出去。

海公子睁大了眼睛，在他的地盘上，居然有人敢动手打他的人，这是对他威严的十分严重的损害。

这时他再也顾不得讲究风度了，厉声用手一指道：“给我砍了！”呛然声响中，至少有四名庄丁拔出了腰下的长剑，梅庄的门下倒不是泛泛之辈，他们的长剑一拉开势架，立刻看出不平凡了，每个人的架子都很沉稳。

那独臂的汉子凛然不慌，他只是在地下抄起一只卖药的铜锣护体，站在中间，神情已显得很愤怒，厉声道：“动不动就要杀人，你们还有王法没有？”

海公子哈哈大笑道：“在此地本公子就是王法，你冒犯了我，就是冒犯了王法！杀！”

那四名庄丁立刻攻上去，攻势十分凌利，可是这汉子手中那面铜锣很大，他单手抓边缘即可当盾牌作用，他以用另一都头的边缘来攻人，七八个照面下，竟又被他打倒下两人，都是被铜锣击中，飞

跌了出去。

还好铜锣是内包的宽约分许没有锋利，否则这两个人非死不可。

剩下的四个人技势较精，但他们的剑仍是递不进去，因为这汉子的身手很俐落，转腾飞跃，疾速猿猴，在七八个照面下，那个庄丁滚好远，抱着肚子再也产不起来了，只有一名庄丁在持剑游斗，不敢靠近了。

海公子更觉得没有面子，突然欠身近去，不知他如何出手的、长剑已出了鞘。

但他的第一剑，却是将那名壮丁刺了个对穿，口中怒骂道：“没用的东西，丢尽我的人。”

“连个流浪汉都对付不了，死不足惜！”然后掏剑攻向那汉子，汉子招架没那么从容的了，连连向后退，海公子口中发着狞笑正想一剑把他搞个对穿，忽地一道寒光加了进来，那是叶如倩出了手。

她的长剑不是攻向那汉子，而是帮那汉子攻向海公子，一连几手急攻，反把海公子打退了。

海公子愕然道：“叶姑娘，你怎么对我出手了哪？”“我是为了你呀，因为他冒犯了你！”他急急的争辩说。

叶如倩冷笑道：“我倒没这个感觉，我们搞他的生意，他当然不高兴，我要买他的药他有权利不卖！”

“但在我这个地方就不行，没人能如此对我！”

叶如倩道：“在我面前摆横也不行，我不能看你欺负一个外乡人！”

她满脸煞气，持剑而立，海公子没辙了，对峙了一会儿，他才收剑笑道：“即是姑娘不愿跟他一般见识，我也放过他一命吧，我们别为他败了游兴！”

汉子低头在整理兵器，没有理她，一个梅庄的手下立刻粗声道：“喂！汉子，姑娘在问你话，你听见没有？”

汉子抬起头，没好气的道：“听见了，我的耳朵不聋自然听见！”那个手下怒声道：“听见了为什么不回答？”

“老子不高兴，她又不是瞎子，难道看不出来，我是卖艺带卖药、家伙带出来不是摆样子的！”

叶如倩皱眉道：“汉子我是好言好语地问你，又没得罪他，你话说得怎么那么冲？”

那个汉子道：“我生意做得好好的，叫你们一来全给搅散了，你还指望我怎么说话！”叶如倩倒是无法否认因为这汉子的摊子上本来围了很多人，看见他们来了，才一哄而散这自然怪不得人。

因此她笑笑道：“那倒是对不起的很，你卖的这大力丸和龙虎散灵吗？”

汉子看了她一眼道：“大力丸是补药搓的，吃多了给增长点力气，反正给人吃也吃不坏就是了，龙虎散专治跌打损伤，是我们家传的方子，可不骗人！”

叶如倩听他说话倒很老实，不禁一笑道：“搅了你的生意我很抱歉！我买十包龙虎散吧！”

她看见有个纸牌上写了价格，龙虎散每包五分银子，遂掏出一块银子大概是一两重，递给那汉子，这也是周济那汉子的意思。

谁知那汉子居然一摇头道：“不卖！”

叶如倩一怔道：“为什么不卖？”

汉子道：“因为你买了去也不会真服它，我卖的药虽不值钱，却真能治伤，不能白白地糟蹋了！”

他快快地召集手下庄丁，扶起了伤的，背走了死的，垂头丧气离开了。

那个卖药的汉子却自顾去收拾他的药摊了，叶如倩见他的衣服也被划破了，倒是颇为欠疚地上前道：“这位兄台贵姓大名，我看你的拳脚身手俐落，好像受过正统的传授，不是一般江湖卖艺的！”

汉子淡淡地道：“我叫王刚！”

“王刚！黑龙王刚就是兄台？”王刚苦笑一声道：“姑娘也听过贱名？”

“王兄太客气了，你虽然身在黑道，却是众口皆碑的盗中君子，劫富济贫，大家对你的口碑都很好！”

王刚道：“盗就是盗，盗中不会有君子的，不过黑龙王刚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今后我就是王刚，缺了条胳膊的王刚，独臂王刚！”

“王兄！你这条胳膊是怎样断的？”“不提也罢！”

看样子他是不愿再谈下去，叶如倩也不便再问了，过了一会儿王刚道：“姑娘是新起江湖女神龙吧！”

“不敢当！小妹是略解技击而已，也不知道是谁给我起了那么个外号！”

“姑娘身兼两家之长，剑技精湛，刚才虽然只露两手，却极具火候，这个外号当之无愧！”

他顿了一顿又道：“姑娘的尊翁和师长是有名侠道前辈，看姑娘本人也性情中人，不知因何跟梅庄的人交往的？”

“我并不认识他，是在路上遇到的，因为我要到通州，为金刀李老子祝寿，他说他跟李老伯也是世交，过两天也要去祝寿，邀我同行，我看他谈吐还斯文，却没想到他竟是个横行乡里的恶少！”

王刚道：“岂止是横行乡里而已，他在此地简直就是土皇帝，打人杀人是常事，刚才就因为他来了，大家才躲开了，此地稍有姿色的女孩子，谁没有受过他的凌辱！”

“我也慢慢看出来了，所以立时跟他绝交！”“姑娘敷衍他一下，